

西南财经大学 2023 年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

“申请-考核”、硕博连读网上报名说明

一、网报系统各栏目信息填报说明

1. “考试方式”：硕博连读（含硕博贯通）考生请选择“3. 硕博连读”；申请-考核考生请选择“9. 申请-考核”。

2. “报考专业”：考生只能填报一个培养单位的一个专业，多填无效。

3. “博导编号”：我校实行导师负责制，考生报名时须确定报考导师。

4. “试题组”：硕博连读考生不再参加学校统一初试，硕博连读和“申请-考核”考生报名时仍按默认试题组选择，仅作为信息采集，实际考试科目和考核形式以公布信息为准。

5. “攻读方式”：考生必须选择“脱产”。

6. “考生来源”：硕博连读（含硕博贯通）考生请选择“2. 在学硕士”；“申请-考核”考生根据本人实际情况如实选择。

7. “报考类别”：必须选择“非定向”。

8. “考生照片”：照片将用于考生的准考证、录取通知书等重要文档，须按照制作方法中的要求制作后上传，否则将造成准考证和录取通知书无法打印等后果；上传的电子照片需为本人近期证件照样式，不得使用生活照等上传。

9. 考生务必完整填写本人已取得的学历、学位信息，包括本科、硕士阶段的毕业信息和学士学位、硕士学位信息：

(1) “获得学士学位专业”，“本科毕业专业”：专业名称请按照学士学位证和本科毕业证上的专业名称准确填写，专业代码填写“000000”。

(2) “毕业证书编号”，“学位证书编号”：根据已取得的证书准确填写；国（境）外高校往届毕业生应填写教育部国（境）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右上方的编号，如：20190001 或 120190000001；应届生无需填写。

(3) 应届硕士毕业生：“最后学历”填写“2. 硕士研究生”；“硕士毕业年月”：填写“202306”。

(4) 在学硕士（硕博连读和硕博贯通学生）：“最后学历”填写“3. 大学本科生”；硕士阶段信息无需填写。

10. “接收录取通知书地址”：录取通知书预计将于明年 7 月发放，请填写届时能接收录取通知书的有效地址。

11. “联系手机”：请填写本人有效手机号码，保持通讯畅通，不轻易变更。

★提示：网上报名成功后，请考生凭网报编号重新登陆，浏览检查考生资料，及时修改填写遗漏或错误的信息，确保网报信息完整。

二、其他

考生网上报名成功后，请按照“西南财经大学 2023 年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“申请-考核”、硕博连读报名通知”要求准备报名材料，在 11 月 22 日前将材料提交到指定地点或邮箱（详见招生简章附件或电话咨询培养单位），逾期未提交报名材料的视为自动放弃。

对审核通过的考生由培养单位通知其参加网上确认和考试。

注：拟录取的硕博贯通考生，将以上材料提交至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，不需要提交至培养单位。